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sa 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8)

### 採納新細則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建議修訂其現有公司細則(「現有細則」)，以便(其中包括)(i)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的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ii)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若干條文及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的若干條文；及(iii)作出其他雜項修訂，以更新或釐清現有細則的條文(統稱「建議修訂」)。

有鑑於作出建議修訂，董事會建議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細則(「新細則」)，其將綜合所有建議修訂，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藉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告作實。

一份載有建議修訂及新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傳強

香港，2023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廖傳強先生、李海鳴先生、聶強先生、趙建華先生及牟朝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洪柏先生、馬秀敏女士及陳斌先生。